

混雜與偶像

反與他們混雜相合，
學習他們的行爲，
事奉他們的偶像，
這就成了自己的網羅。(詩一〇六:35, 36)

宗教混雜主義的名詞，是宗教改革後的產物。但有些事物是“有實無名”，儘管變種換貌，聖經早就有的，必須警戒禁絕，原則不變。

成名也晚

混雜主義(Syncretism)一詞，源自十七世紀路德會中的一項運動，領導者是加理思都(Georg Calixtus, 1586-1656)原為路德宗神學家，旅行歐洲大陸及英國，廣為結識宗教改革領導人及教授等，主張改革主義者聯合，並與羅馬天主教妥協，與正統神學家之間頗有爭議。

不過，一般相信，這些人的用心是不錯。同樣的傾向至今仍然存在。

在這名目下的混雜，只是用於宗教，並不涉及種族，科技，婚姻等方面。

古已有之

宗教信仰的混雜傾向，聖經記載，由來已久。

神揀選亞伯拉罕，與他立約，應許他子孫蒙福，也要使萬國蒙福。以後，應許的子孫以撒，雅各，大致相繼事奉神，但總是難免摻加自己的努力，鄰舍的幫忙，效法地方的文化，形成混雜的傾向。

雅各離家逃亡，在伯特利夢見立地頂天的梯子，許願歸神(創二八:10-22)。後來蒙神賜他妻子兒女，牛羊，財富。不過，這家主對他們的信仰，至少是寬容一歸返迦南時，拉結順手牽羊，偷了父親的家神偶像(三一:30-35)。女兒底拿，得自由參加示劍當地的女子交往，因而失貞；爭氣的兒子們，詭詐利用宗教混合割禮，作為虛假發達的誘餌(三四:13-24)；動員殺人搶劫後逃走，表示回頭，給神築壇獻祭，卻埋藏偶像，保存而不加毀壞(三五:1-7)。需要或方便的時候，混雜宗教就排上用場。

後來下到埃及，在那裏四百多年，因有種族，身份，階級等條件，沒有資格融入主人的太陽崇拜，可能是未免心嚮往之。

誰尸其咎

不算上魚目混珠的假宗教，“從前雅尼和佯庇怎樣敵擋摩西”（提後三:8），以色列有自己的混合宗教。是誰帶頭？

你總難以想到，以色列人首先倡導混雜宗教的，居然會是摩西的老大哥亞倫！為甚麼？代行最高領袖的人，倡導拜金牛犢，而且是首先製作！

當摩西上了西乃山，代表以色列人，從神領受載有誠命的法版。百姓見摩西遲延不下山，就大家聚集到代理領袖亞倫那裏，向他申訴：“起來！為我們作神像，可以在我們前面引路，因為領我們出埃及的那個摩西，我們不知道他遭了甚麼事。”（出三二:1）

亞倫可算才幹出眾，當仁不讓，隨機應變：“是啊！可不能讓百姓就此散夥，得維繫人心。”就向大家募集金子，各人隨緣，摘下金耳環，湊足材料，鑄造成一隻金牛犢；混合埃及拜牛犢，宣告向耶和華守節；然後大夥熱鬧起來，獻祭歌舞，坐下吃喝，起來玩耍。（三二:2-6）

就是如此，仍不改耶和華的名義，可是加上了埃及元素，開始了混雜宗教。那是惹耶和華忿怒的惡事。

另一起古老的混雜宗教，該數巴力毗珥事件。

以色列人在什亭，與巴力毗珥連合。巴力是迦南本土神祇；據說，有增產的效力。那時還沒有工業增產，所知只有使田間莊稼豐收，家裏人丁興旺，六畜繁衍。進一步是吃摩押祭物，與他們的女子行淫亂。（民二五:1-3）

源遠流長

進入神應許的迦南地之前，神就使摩西作歌，警誡以色列人，蒙神賜他們財富增加，但不可增加假神。

但耶書崙漸漸肥胖，
粗壯，光潤，踢跳奔跑，
便離棄造他的神，輕看救他的磐石。
敬拜別神，觸動神的憤恨，
行可憎惡的事，惹了祂的怒氣。
所祭祀的鬼魔，並非真神，
乃是素不認識的神，是近來新興的，
是你列祖所不畏懼的。
你輕忽生你的磐石，
忘記產你的神。（申三二:15-18）

近年來，屢聽見有教會中人說：“混雜主義盛行，是因西方文化與東方文化融匯。”其實，這樣說的人，顯示其本人就是嚴重的混雜主義者一以“西方文化”代表基督教！這錯誤，還真的很普遍，表明原來誰被騙了，進而騙人。

嚴格說來，所謂“西方文化”，就是基督教混雜主義的產物。首先，最普通的常識，基督教不是西方宗教。耶穌給混雜的撒瑪利亞婦人第一課說：“你們所拜的，你們不知道；我們所拜的，我們知道—因為救恩是從猶太出來的。”（約四：22）

看地圖！“猶太”不是西方。現代帝國主義者，指猶太人出於“中東”，以他們自己為中心，把亞西亞給分畫近，中，遠東！有人沿用而不知，不以為恥。而且一周稱為“星期”一，日，月，水，火，木，金，土。又如：“希耳米”（見徒一四：12“信使神”Hermes, 即Mercury），成為普遍的傳播名號，其醫藥“神杖”，用於醫藥界。更為家喻戶曉的“鬼節”，是英格蘭本土的原始宗教，混雜入基督教，流傳世界。

此類事件還有很多，不能盡舉。

為害幾何

宗教混雜，據聖經記載，即以巴力崇拜而論，以利亞在迦密山，祈禱由天降火，顯明神的大能，殺了四百五十假先知，血染基順河水（王上一八：22-40）；到耶戶雷厲風行，設計盡屠，才在以色列肅清巴力（王下一〇：18-28）。

只是還難根除金牛犢崇拜，仍“不離開”，可見混雜遺毒之深（王下一〇：29 詩一〇六：19 何一三：2）。

不過，“巴力”這字意思是“我主”，已經進入以色列人的詞彙，是神所厭惡的，不甘願與偶像同一稱呼。因此，耶和華藉先知的口說到復興的日子：“那日，你必稱呼我‘伊施’（‘我夫’的意思），不再稱呼我‘巴力’。因為我必從我民的口中，除掉諸巴力的名號，這名號不再提起。”（何二：16, 17）可見神是如何的恨惡偶像，不喜歡宗教混雜，寧可整肅人民的言詞。

可是混雜主義，正是想移花接木，使用混亂的語詞。

疆威爾（George Orwell 名 Eric Arthur Blair, 1803-1950）在其名著 1984 中，揭露獨裁統治愚弄人民的手段，是使用美名作惡事。

在歷史中，以色列人民上過很多次當。他們面對人工造的金牛犢說：“以色列啊！這是領你出埃及地的神。”偶像就是虛謊。（出三二：4）

基甸好人作糊塗事，浪費金子“製造了一個以弗得，設立在本城俄弗拉。後來，以色列人拜那以弗得，行了邪淫。這就作了基甸和他全家的網羅。”（士八：27）

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，在許多山丘上，設立祭壇敬拜耶和華，稱為丘壇，應該不算壞事；但是出於人意，效法外邦人作風，神就禁止。連摩西在曠野製作銅蛇，挂在

杆子上，救活無算被火蛇所咬的人，豈非“超級聖物”？但也會變混雜宗教。希西家潔地復興，“廢去丘壇，毀壞柱像，砍下木偶，打碎摩西所造的銅蛇；因為那時以色列人仍向銅蛇燒香。希西家叫銅蛇為銅塊。”（王下一八:4）這顯示敬拜神必須有忌邪的心。

神願屬祂的人，謹防混雜宗教——“你為耶和華你的神築壇，不可在壇旁栽甚麼樹木作為木偶；也不可為自己設立柱像。這是耶和華你神所恨惡的。”（申一六:20,21）

近年來，很多人高談人權，民主外，魔鬼利用名目，像多元宗教，容忍不同意見等好聽的字眼，以進行融匯混雜；保守獨清的十字架道路，似乎更加狹窄，不合時宜。

慎免混合，似與人寡合；謹防異端，像趨於極端。神的兒女應當如此，避免陷入網羅。誠之哉！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